公示名单

广大居民:

经嘎查村(村)初审入户调查，我村困难家庭申请廉租房2户符合条件，现将我村申请廉租房人员公示如下，如有不符合条件者，望广大居民予以监督

浑迪音嘎查申请廉租房人员: 张彬 李桂英

望广大居民通过来电、来信反映申报人员的实际情况，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员我们将严格审查，及时取消。

公示时间:2023年3月31日至2023年4月4日

举报电话:

达米胡硕苏木:0475-6372146

举报地点;达来初硕苏木人民政府

浑迪音嘎查委员会

2023年 3 月31日